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潘品卉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轉7079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tracy4608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食藥字第111317837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臺北市政府第5屆食品安全委員會被遴選人自薦推薦簡章」1份(60284_23246275_11131783781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府第5屆食品安全委員會府外委員遴選作業，請貴單位於111年12月23日（五）前推薦被遴選人1名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食品安全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府第5屆食品安全委員任期起訖日期預計自112年3月7日至114年3月6日止，採無給職方式，聘任食品科學、餐飲管理、分析化學、毒理學、醫學、法學、風險評估、流行病學等相關專門學術經驗之專家學者若干人，以及食品產業、公民團體及消費者保護團體代表。
- 三、凡具食品科學、餐飲管理、分析化學、毒理學、醫學、法學、風險評估、流行病學等專業者，可由個人自薦或團體推薦；食品產業、公民團體及消費保護團體代表則應由相關團體推薦。
- 四、本會任務如下：
 - (一)審議食品安全政策及規範。
 - (二)審議食品安全管理制度。
 - (三)督導食品安全委員會工作小組之執行。
 - (四)督導消費者食品安全正確觀念之宣導。



五、本府後續將彙整推薦資料，召開遴選會議遴選出推薦名單，簽報市長核定後公布委員名單。

六、檢附「臺北市府食品安全委員會第5屆遴選人自薦推薦簡章」1份，貴單位推薦名單，請於111年12月23日（星期五）前寄至承辦人潘品卉小姐（電子郵件：tracy4608@health.gov.tw；電話：02-27208889轉 7079）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台灣食品產業策進會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、臺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台北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餐盒食品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廚師業職業工會、台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台北市旅館業職業工會、公私立大專院校(臺灣觀光學院(已停用)、國立交通大學(已停用)、國立陽明大學(已停用)除外)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副本：

電 2022/11/01 文
交 11:25:02 章

人事室 111/11/01



1110012966